

#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总体情况）

## (2020年)

填报单位（盖章）

金额单位：元

项目名称	(居委)党组织服务群众专项经费				
项目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中期预算试点项目				
项目负责人:	张文玲	联系人:	张文玲	联系电话:	54332470
起始日期:	2020-01-01	结束日期:	2020-12-31		
项目概况	根据《闵行区居民区党组织服务群众专项经费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为加强基层服务型党组织建设、完善党组织领导下充满活力的基层群众自治，营造共建美好家园的良好氛围，设立了党组织服务群众工作经费，以群众欢迎、群众受益、群众满意为使用标准，用于解决居民普遍反映的诉求和共性问题，主要包括便民利民、群众活动、公益风尚、关爱帮扶、应急处置五大类问题。				
项目立项情况	<p>依据:《闵行区居民区党组织服务群众专项经费使用管理办法》闵委组(2016)2号;《关于居委会工作经费使用管理的指导意见》沪财社(2015)58号。</p> <p>必要性:经常性项目,内容为便民利民、群众活动、公益风尚、关爱帮扶、应急处置五大类服务,具有明显的可行性。</p> <p>可行性:根据区委组织部要求,各街镇设置用于居民区党组织服务群众的专项资金,每个居民区党组织每年10万元,具体数额由各镇、街道根据各辖区居民区所辖面积、人口规模等因素综合确定。</p>				
项目资金	一、项目总预算: 3468500				
	二、当年预算:		3468500		
	(一) 财政拨款:		3468500		
	1. 上级财政拨款:		0		
	2. 本级财政安排:		3468500		
	3. 下级财政配套:		0		
	(二)其他资金:		0		
项目相关资源投入和制度建设情况	项目预算共计3468500万元,内容为各街镇设置用于居民区党组织服务群众的专项资金,每个居民区党组织每年10万元。项目制定有项目化运作制度、项目预算编制管理办法及古美路街道财务管理制度。				
项目总目标	加强基层服务型党组织建设、完善党组织领导下充满活力的基层群众自治,解决居民普遍反映的诉求和共性问题,营造共建美好家园的良好氛围。				
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各项党组织服务群众活动,加强基层服务型党组织建设、完善党组织领导下充满活力的基层群众自治,解决居民普遍反映的诉求和共性问题,营造共建美好家园的良好氛围。				
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无				

填报单位负责人: 张文玲

填表人: 张文玲

填报日期: 2019.10.31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绩效目标）**  
**(2020年)**

项目名称：

(居委)党组织服务群众专项经费

金额单位：元

项目构成	主体活动(作业、任务)和对应产出的详细描述	项目总预算为3468500元，其中：群众性活动费1482000元；公益性活动费1482000元；其他活动宣传费504500元。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目标值	备注				
绩效目标	产出目标	数量	办公经费发放率	100%	工作目标				
		质量	办公经费发放准确率	100%	工作目标				
		时效	办公经费发放及时性	及时	工作目标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居委会服务工作正常进行	正常	工作目标				
			服务群众能力提高	提高	工作目标				
	影响力目标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工作目标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明细	明细金额	单价	依据	数量	依据	备注
项目构成分解	(居委)党组织服务群众专项经费	活动费	群众性活动费	1482000	37050	历年	40	每年	年度项目
	(居委)党组织服务群众专项经费	活动费	公益性活动费	1482000	37050	历年	40	每年	年度项目
	(居委)党组织服务群众专项经费	活动费	其他活动宣传费	504500	10090	历年	50	每年	年度项目
金额合计				3468500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制度保障)

(2020年)

项目名称：（居委）党组织服务群众专项经费				
制度保障	文件名称	具体措施	保障阶段	
项目管理制度	项目化运作制度	居民区党组织需要征集社区党员和居民群众的需求，形成清单；根据清单确定年度实施项目并形成方案，项目上报通过后，有序开展工作，项目完成后，要对项目全过程进行公示。	立项和计划阶段 √	实施阶段 √ 收尾和完成阶段 √
预算管理制度	项目预算编制管理办法	对项目预算编制的细化程度进行了规定，要求业务部门列示预算的明细数量、单价及数据来源。	立项和计划阶段 √	实施阶段 √ 收尾和完成阶段 √
财务管理制度	《古美路街道财务管理制度》	1、各科室（部门）按街道统一表式提出书面专项申请报告，报告需写明申请项目的具体内容，并注明各项明细支出的预计使用金额。 2、财政科对各部门的专项报告进行预审，主要审核是否纳入年初预算，购买和支付方式是否符合有关规定，以及支出明细是否符合预算和有关要求。对于需追加预算的项目，提出相关建议。 3、分管领导对财政预审后的报告如属于预算内资金直接审批后实施。如需追加预算的专项资金报告，则提出审核意见后报主任办公会议讨论经主要领导审批后各部门实施。 4、对于上级专项拨款及其他往来款由财政科预审，	立项和计划阶段 √	实施阶段 √ 收尾和完成阶段 √
	资金专款专用制度	资金专门用于党组织服务群众，资金安排遵循统筹平衡、公开透明原则，严格程序、规范操作、专款专用、专项核算，不得滞留、挤占、挪用。	立项和计划阶段 √	实施阶段 √ 收尾和完成阶段 √